

高雄市政府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

承辦單位：民政局(宗教禮俗科)

承辦人：翼景城

電話：07-7995678#5105

電子信箱：caesar09@kcg.gov.tw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6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民宗字第111024130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45096707_11102413001A0C_ATTCH4.docx、
45096707_11102413001A0C_ATTCH2.docx、45096707_11102413001A0C_ATTCH3.
docx、45096707_11102413001A0C_ATTCH1.jpg)

主旨：有關「臺灣福德正神全國聯合總會」舉辦「福德正神陸巡護國 祐臺灣」全國陸巡活動標誌(logo)與文創吉祥物全國徵選活動，請惠予協助宣傳，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灣福德正神全國聯合總會111年5月18日臺福德總字第1110518號函辦理。

二、旨揭活動摘要如下：

(一)主辦單位：臺灣福德正神全國聯合總會。

(二)徵選組別：「陸巡LOGO設計」及「文創吉祥物設計」組。

(三)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11年6月19日止。

(四)活動連絡人(電話)：吳小姐07-6412125轉20/林小姐0919886161。

(五)活動詳細內容及獎勵辦法請參考活動實施計畫或至林園國小網站最新消息查詢(網址：<https://reurl.cc>)



/Gxp21x)。

三、隨文檢附活動實施計畫、報名表、作品授權書及海報電子檔各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基隆市政府、嘉義市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苗栗縣政府、雲林縣政府、新竹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彰化縣政府、臺東縣政府、金門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連江縣政府

副本：臺灣福德正神全國聯合總會、本府民政局



裝

訂

線

